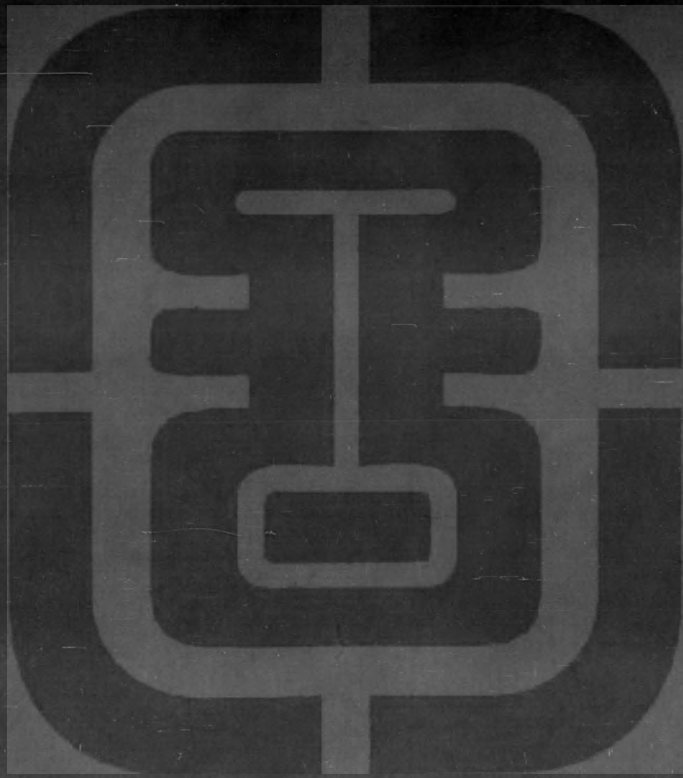


大明集

卷之八



大明集禮卷之七

宗廟祭器

豆

籩

籩巾

登

鉶

簋

簋

爵

坩

圭瓚

瓚槃

雲坩

沙池

牛鼎

羊鼎

豕鼎

鼎扃

鑿刀

俎

壺尊

太尊

著尊

山尊

犧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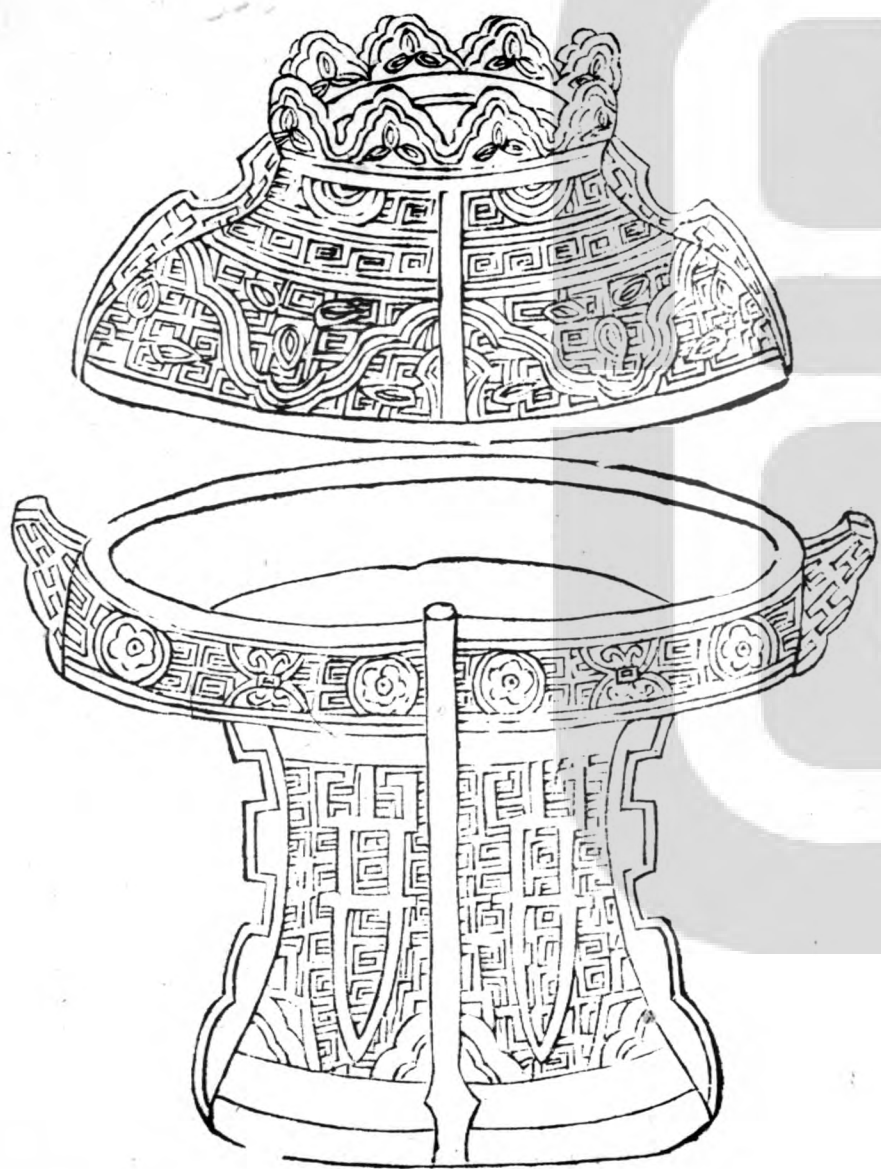
象尊

山罍

彝

舟

豆



雞彝

舟

斝彝

舟

黃彝

舟

鳥彝

舟

雌彝

舟

虎彝

舟

匜

槃

洗

洗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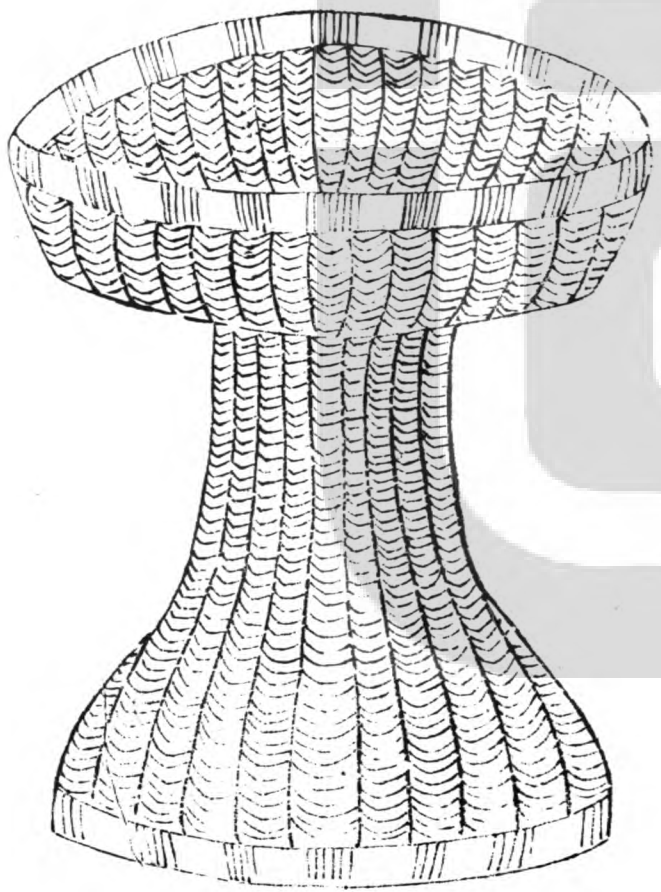
洗勺

篚



九日身禮  
豆按聶氏圖制。豆受四升。口圓徑尺二寸。高一尺厚半寸。有蓋。古以木為之。宜濡物。後世用銅鑄。重五斤二兩五錢。通足蓋高七寸五分。口徑六寸一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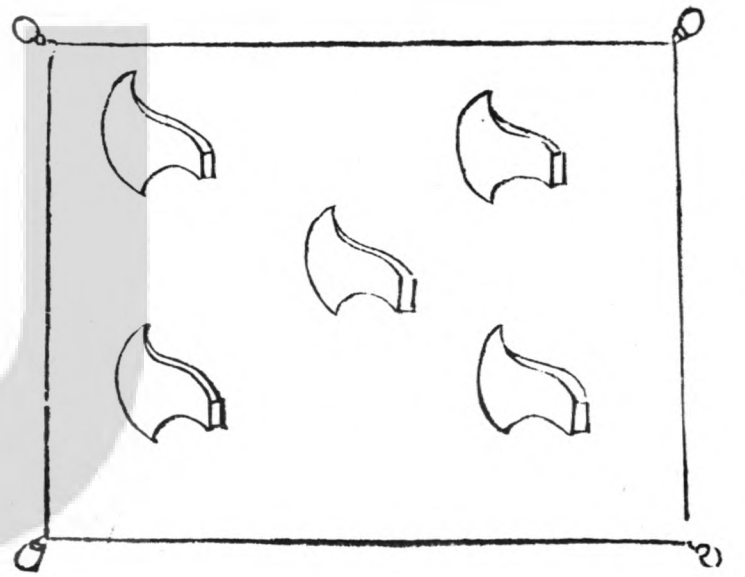
籩



籩古以竹為之。口有籐緣。形制如豆。亦受四升。宜置乾物。通足高七寸。口徑五寸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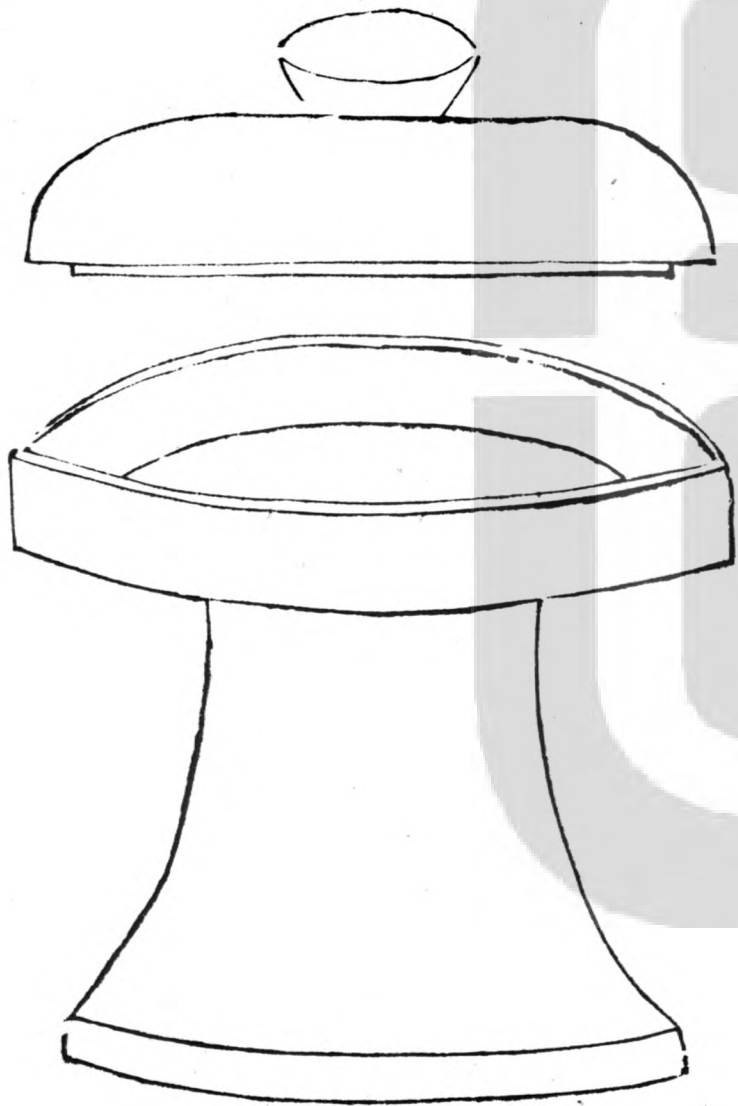


邊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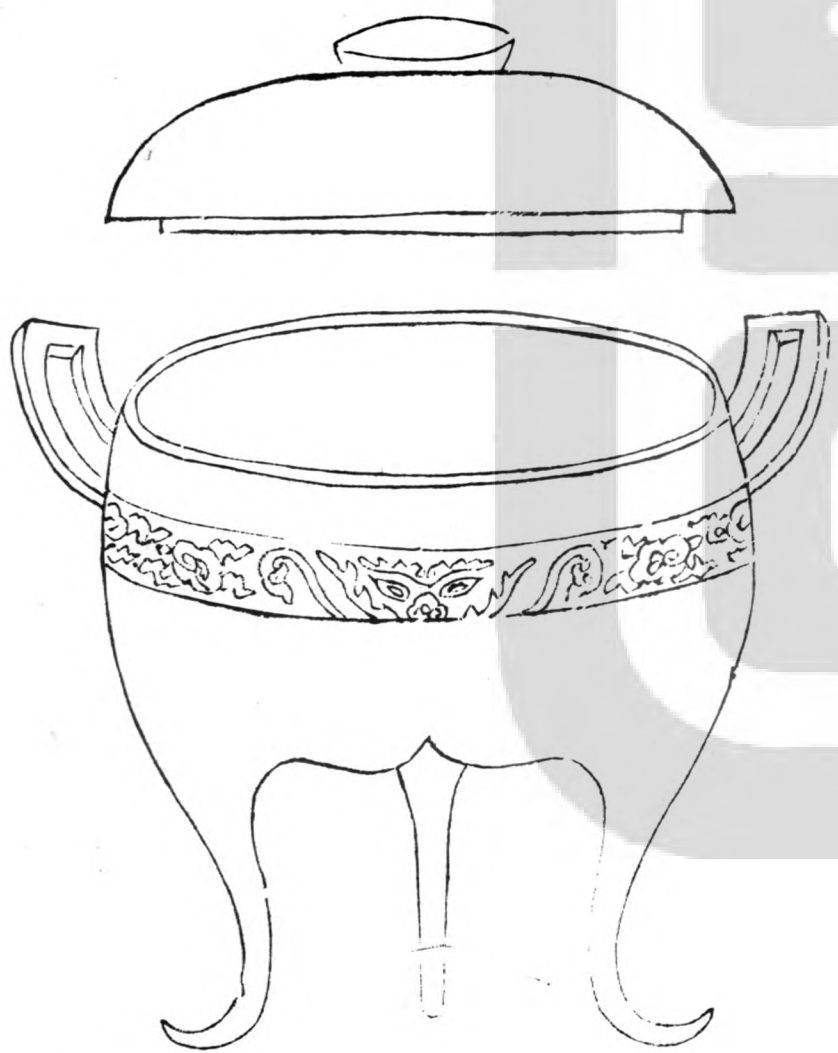
邊巾。古用綌。玄被纁裏圓一幅。今用絺或木綿。  
青被畫斧文。裏用絳繒。自方一尺。四角墜以錫。

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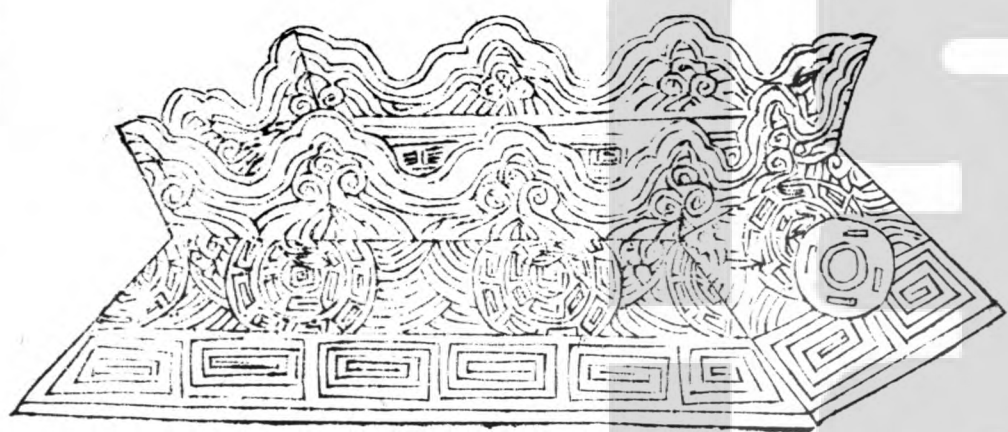


登。盛大羹之器也。木謂之豆。竹謂之籩。瓦  
 謂之登。三豆殊名。其制無異。後世用銅重  
 八斤。通足蓋高八寸二分。口徑七寸二分。

鉶



簠



錡。盛和羹之器也。受一斗。口径及深皆六寸。三足。足高一寸。兩耳有蓋。重九斤。通足蓋高九寸。口径七寸二分。深三寸五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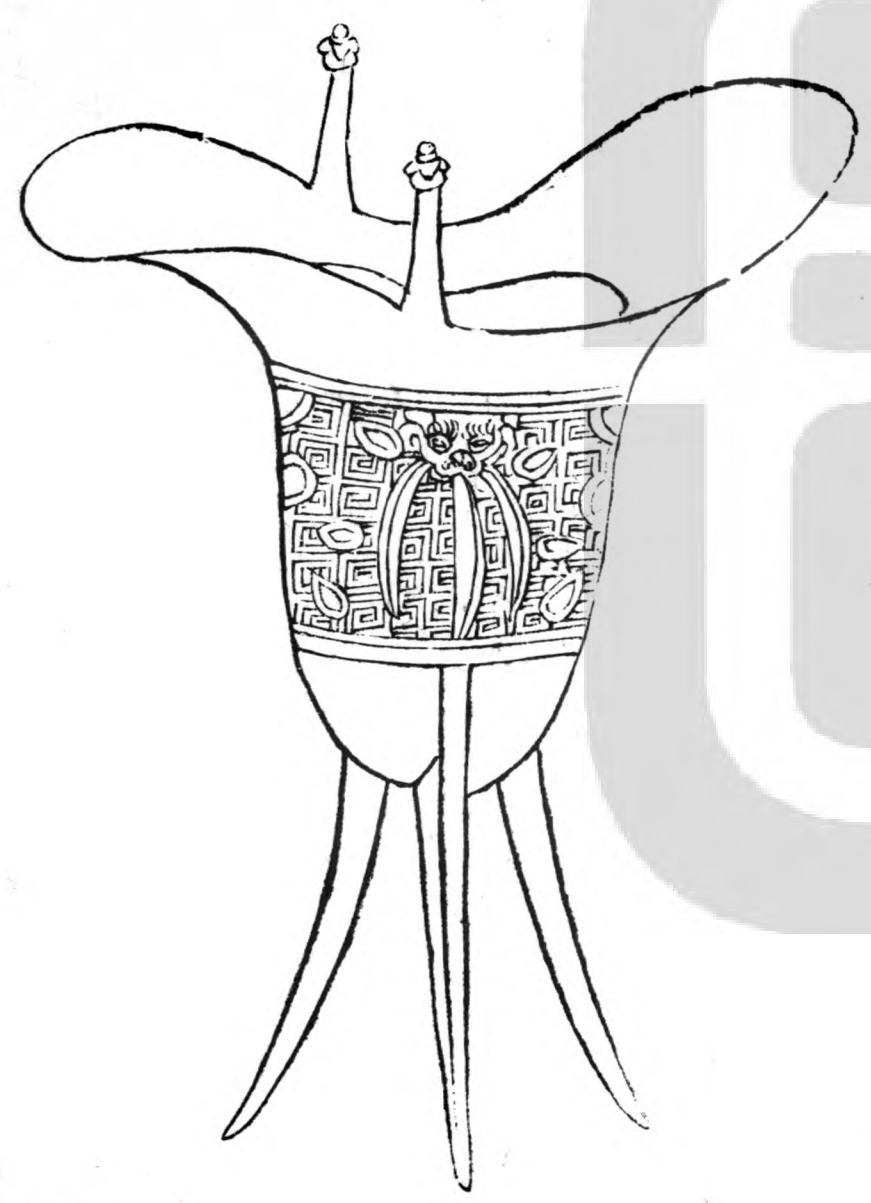
簠按博古圖錄。簠為外方而內圓。穴其中。以實稻粱。刻木為之。上作龜蓋者非。是後世以銅為之。重十四斤八兩。通蓋足高七寸四分。口徑長尺一分。橫闊八寸一分。

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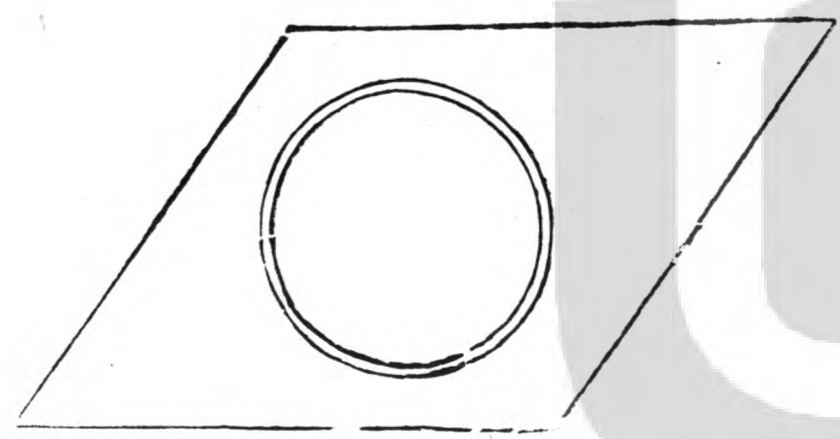
簋按博古圖錄。簋為外圓而內方。穴其中以實黍稷。刻木為之。上作龜蓋者非。是後世以銅為之。重十一斤。通蓋足高七寸三分。口徑長八寸三分。橫闊六寸八分。

爵



爵。按陸氏禮象載古銅爵制。有首有尾。有  
 柱。有足。又博古錄。爵取雀之象。前若喙。後  
 若尾。兩柱三足。有流。有鬯。禮圖作雀形。負  
 琖者。皆漢儒之臆說也。後世所造。重一斤  
 七兩。通柱高七寸七分。口徑長七寸三分。  
 口闊三寸一分。兩柱高一寸六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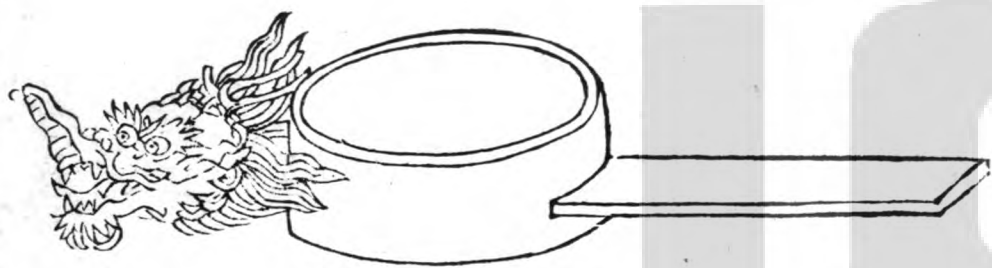
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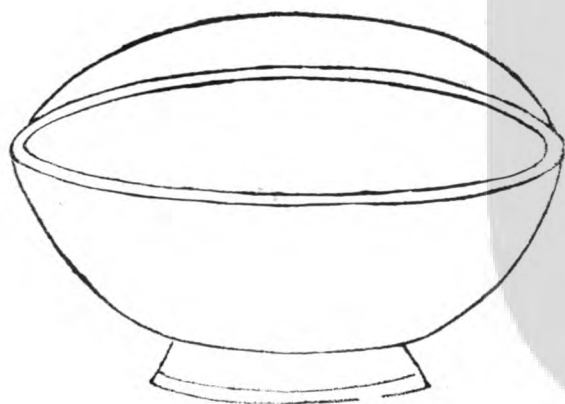
坫用以致爵亦以承尊。施之燕射則謂之豐。後鄭注云豐似豆而卑。斲木為之。口負微侈。徑尺二寸。其周高厚俱八分。中央直者與周通高八寸。橫徑八寸。足高二寸。下徑尺四寸。後世用銅坫。其形四方。中央微高約半寸許。周圍負紋深如溝。可受齊醴之餘瀝。下微有底。措諸地而用之。

圭瓚



圭瓚聶氏圖禮玉人云裸圭尺有二寸有瓚以祀廟後鄭云裸謂以圭瓚酌鬱鬯以獻尸也瓚如槃大五升口径八寸深二寸其柄用圭有流前注流謂鼻也凡流皆為龍口又鄭氏箋詩圭瓚以圭為柄黃金為勺青金為外朱中央聶氏云圭柄金勺牝牡相合處各長三寸厚寸博二寸半流道空徑可五分元制以白金為之玉為柄通長一尺五寸口径負闊六寸

瓚槃





瓚槃典瑞注云。漢禮瓚大五升。口径八寸。下有槃。口径一尺。聶氏云。此瓚下之槃。亦宜用黃金。青黃為外。朱中央。圭瓚既深二寸。此槃宜深一寸。足徑八寸。高二寸。又按宋親享儀有奉瓚槃官。皇帝行禮。奉瓚槃官皆從。洗瓚則進瓚。裸鬯訖。則以槃受瓚。今擬以金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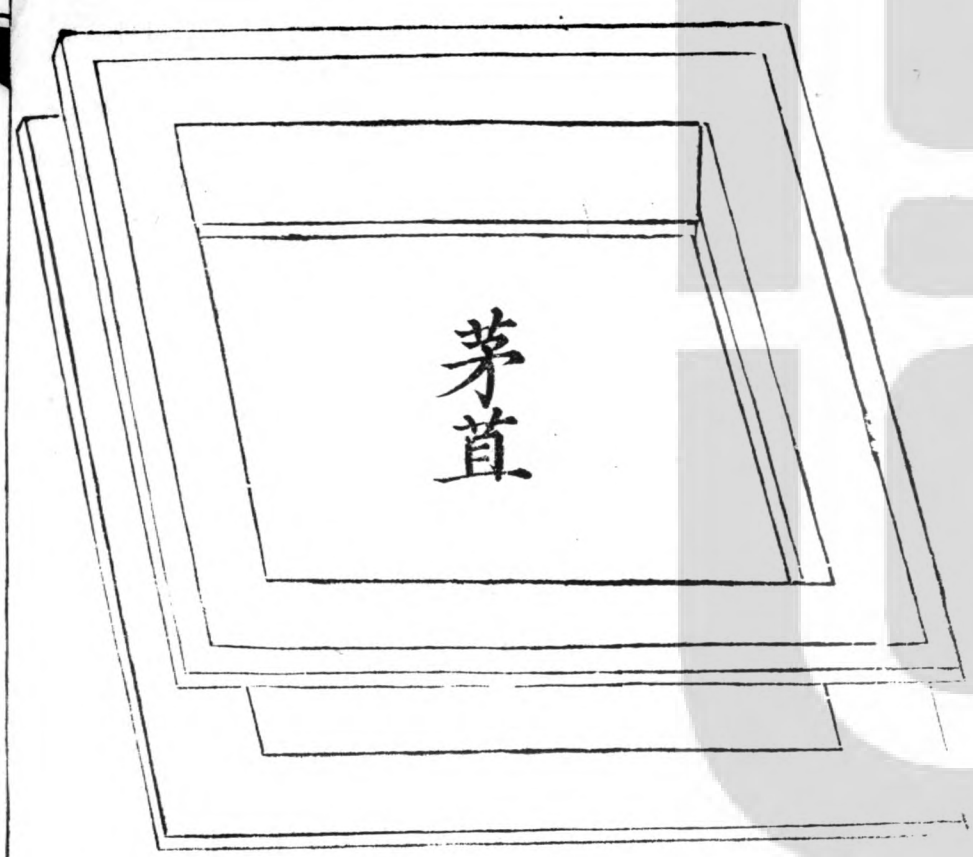
雲坩





雲坩用以罨耳尊。形如豐坩。而兩耳作雲形。重七斤。通身高三寸三分。口徑一尺。足徑六寸。兩耳雲各長七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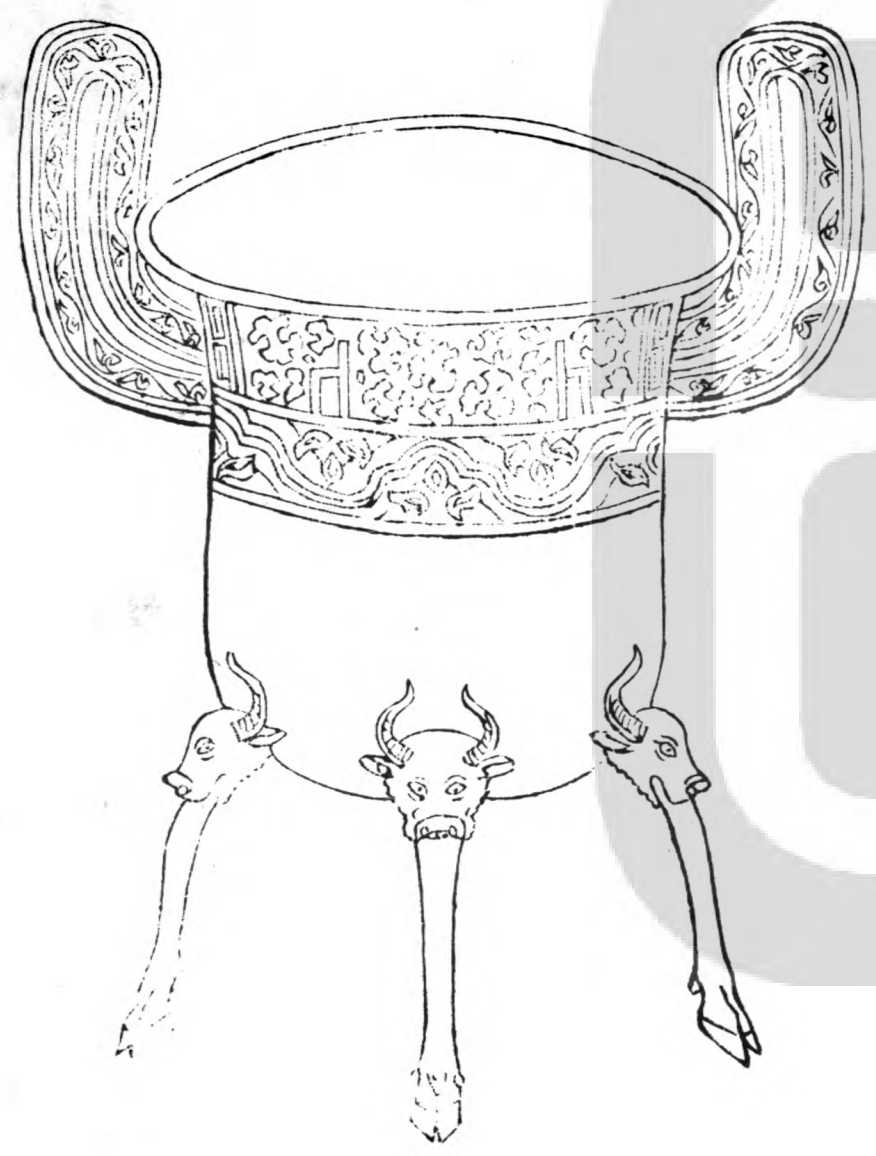
沙池



茅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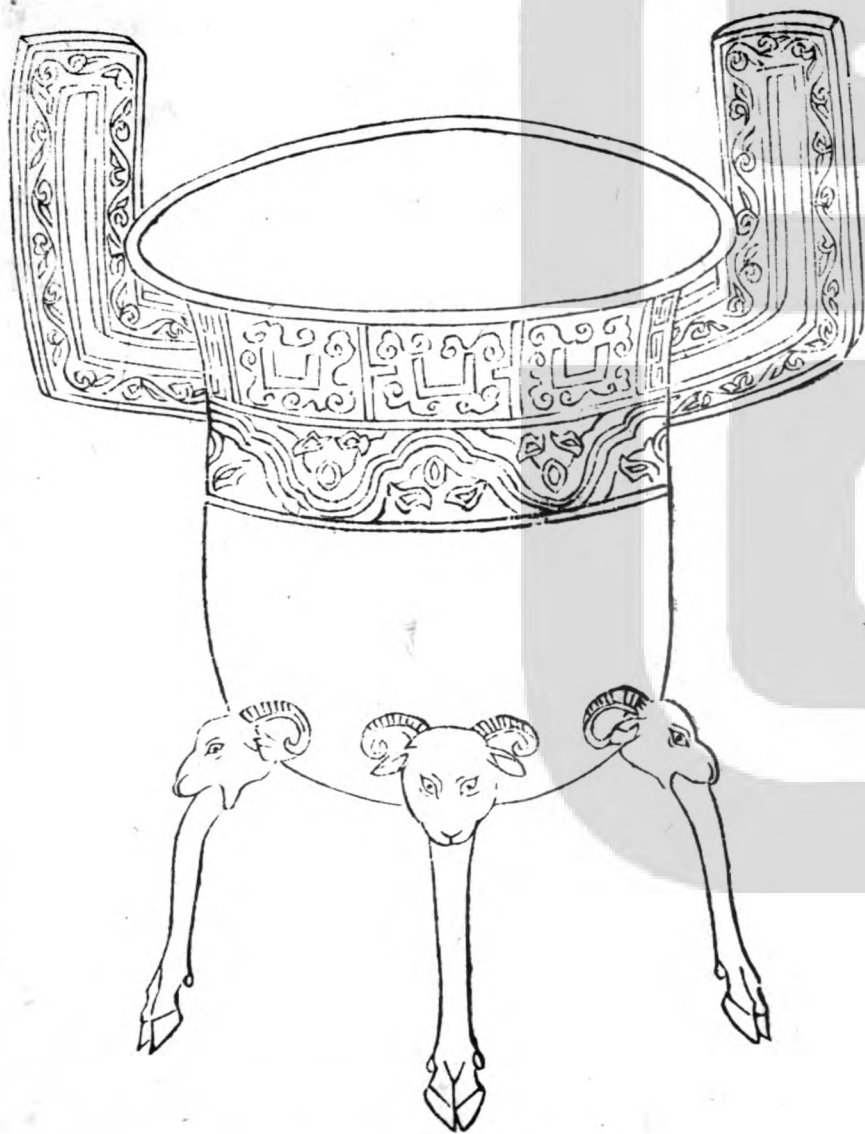
承茅苴用以縮酒者也。古無其制。後世所  
 造用銅。重二十七斤。通身高四寸。面徑尺  
 三寸。其口徑九寸。底闊一尺九寸。

牛鼎



牛鼎受一斛。天子飾以黃金。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径底徑及深俱一尺三寸。三足如牛。上以牛首飾之。羊豕鼎同。皆用聶氏之說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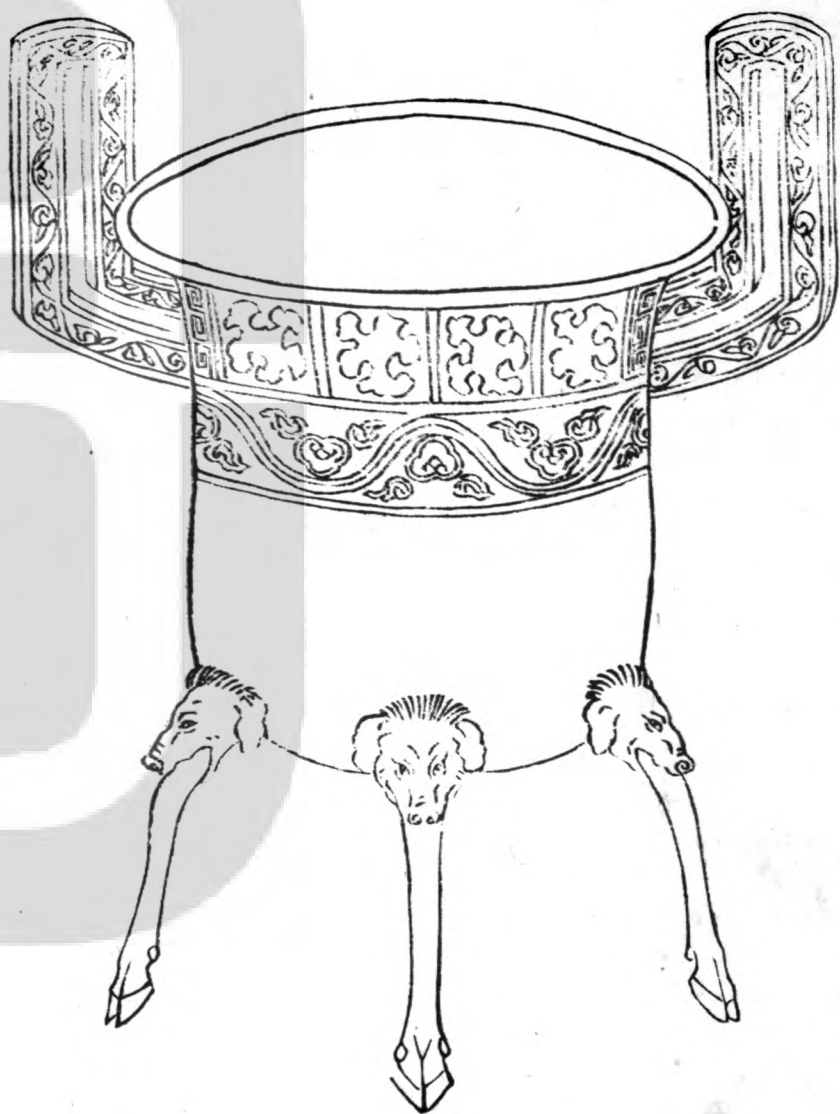
羊鼎



羊鼎受五斗。口径底徑俱一尺。深一尺一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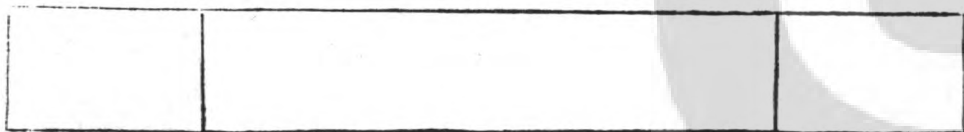


豕鼎



豕鼎受三斗。口径底徑皆八寸。深九寸。彊。

鼎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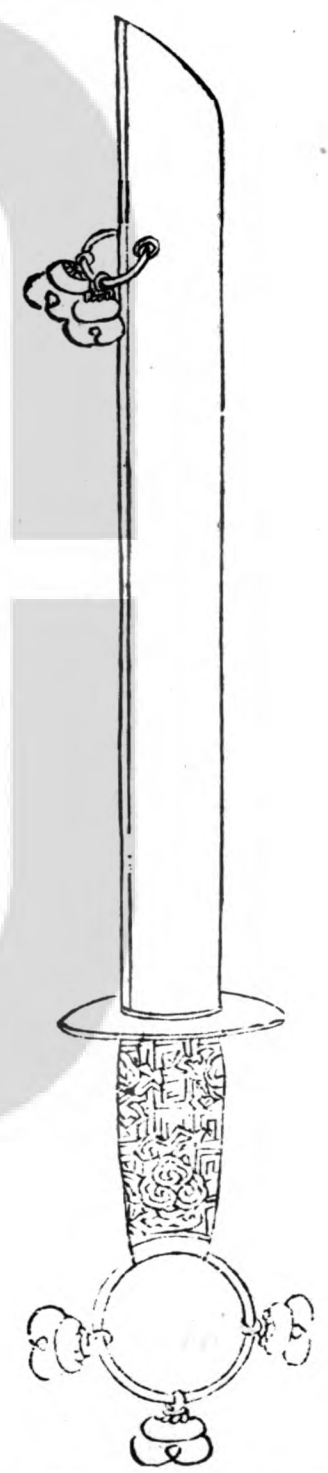


鼎。扁以舉鼎。鄭注。匠人云。牛鼎。扁長三尺。羊鼎。扁長二尺五寸。豕鼎。扁長二尺。天子以玉飾。兩頭各三寸。鼎。纂公食大夫禮。纂者。若束。若編。注云。凡鼎。纂。蓋以茅為之。長則束本。短則編。其中。央。此。蓋。令。其。緻。密。不洩氣也。

鼎。七。所以載牲體者也。長三尺。用棘。又有疏。七。刻畫雲氣。通飾其柄。形如飯棗。以棘為之。長二尺四寸。葉長八寸。博三寸。其柄通。疏。皆丹漆之。又有挑。七。杼物於器中者。漆柄末及淺升中。皆朱。長短廣狹與疏七同。又有畢。狀如叉。用以舉肉。葉博三寸。中鏤去一寸。柄長二尺四寸。漆其柄末及兩葉。皆朱。今備其說。以俟舉行。



鑿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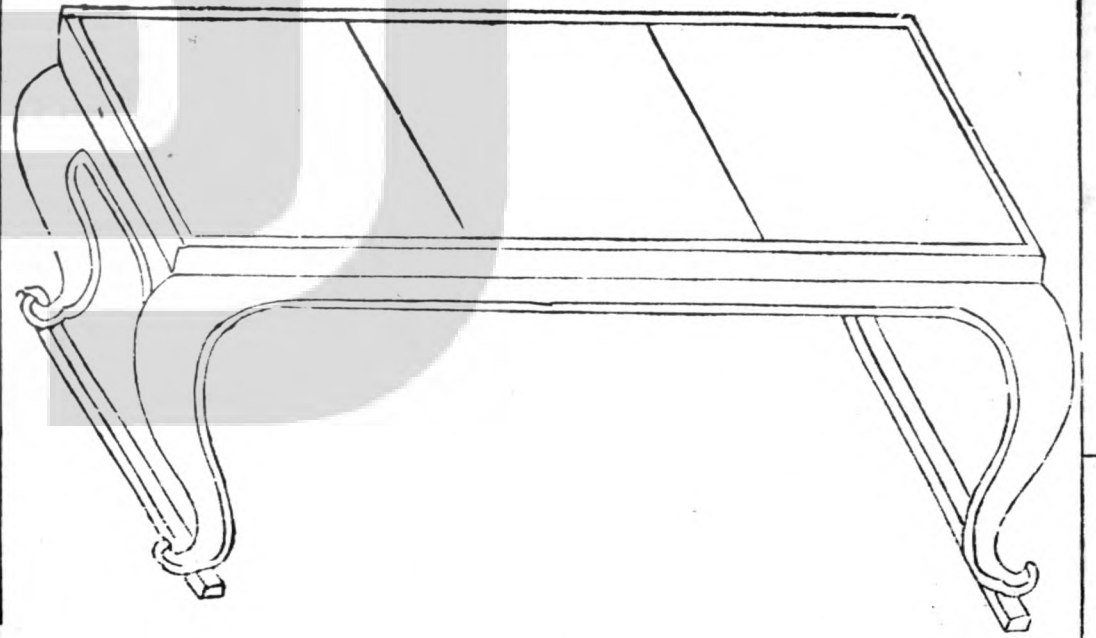


鑿刀。按禮記郊特牲云。割刀之用。而鑿刀之貴。貴其義也。聲和而後斷也。公羊傳注。鑿刀。宗廟割切之刀。環有和。鋒有鑿。宋胡瑗言。鑿刀制度。鑿鈴在鋒。聲合官商用鈴二。和鈴在環。聲合徵角羽。用鈴三。郊廟合用鑿刀二。其圜丘用者。不以金裝。只以黑漆其柄。宗廟以金裝之。



俎

禮記卷之七



俎長二尺四寸。廣尺二寸。高尺。漆兩端赤。中央黑。禮曰：周以房俎。鄭注：足拊上下兩間，有似於房。元制：長一尺九寸，闊一尺三寸。高一尺二寸。漆兩端以黑，中以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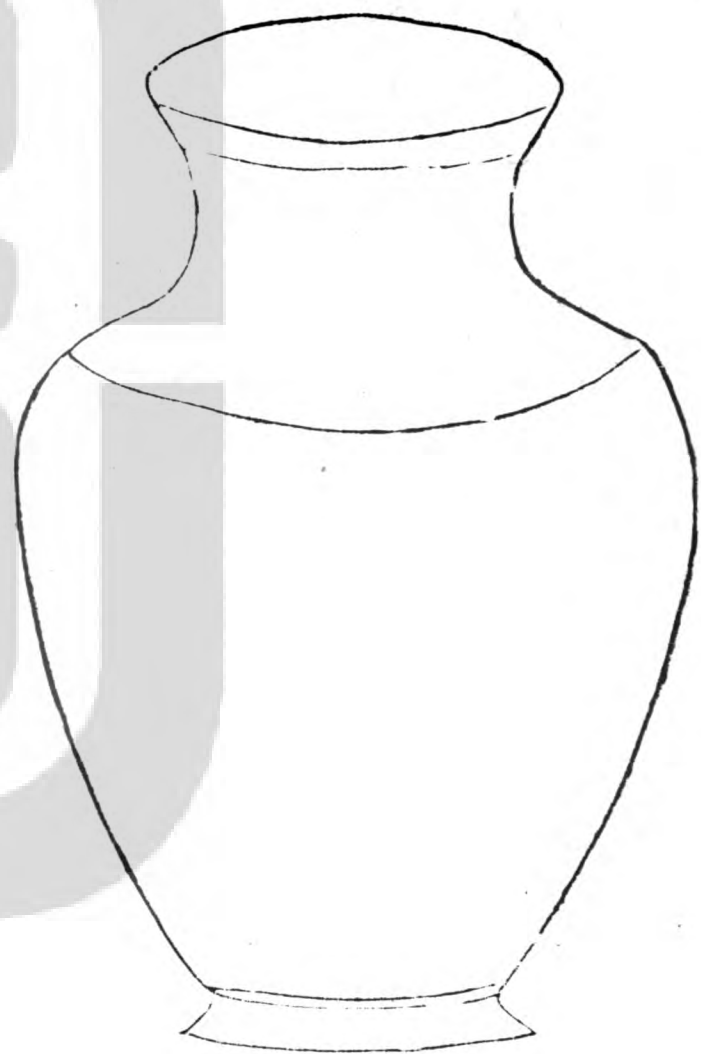
壺尊



壺尊古者以壺為尊。今其狀類之亦曰壺  
 尊。後世所造重八斤。通足高八寸五分。口  
 徑五寸三分。腹徑七寸五分。



太尊



太尊有虞氏之尊也古用瓦無飾後世所造者重六斤通足高八寸八分口徑五寸五分腹徑八寸二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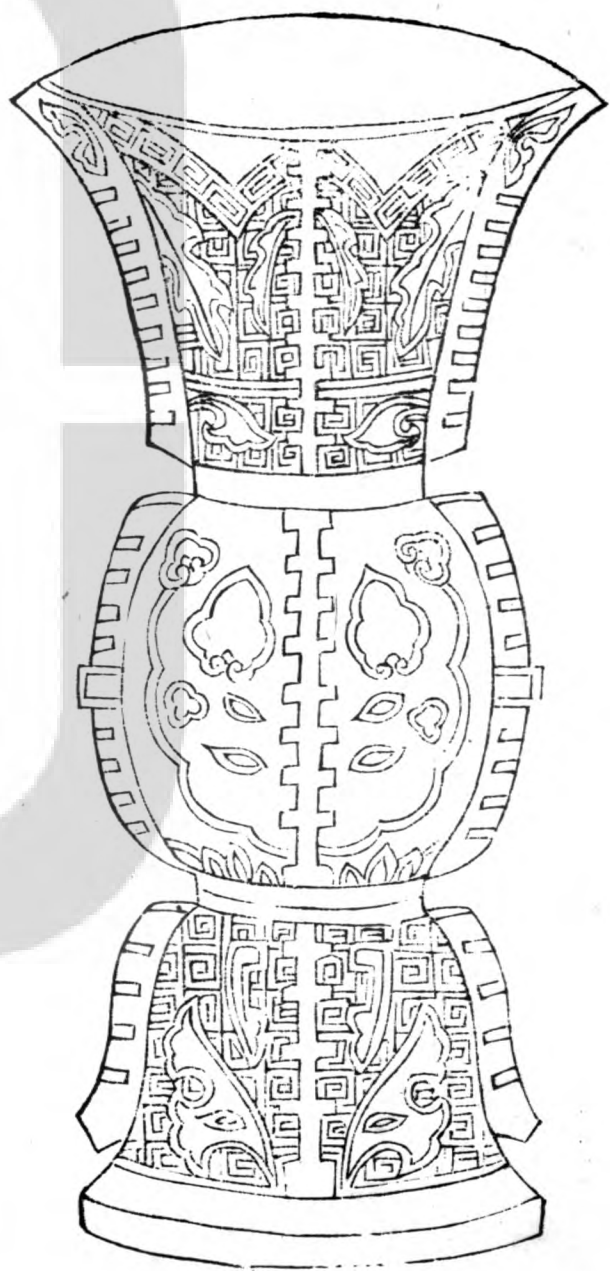
著尊



著尊殷尊也著地無足後世所造者重七斤通底高八寸五分口徑五寸一分腹徑八寸



山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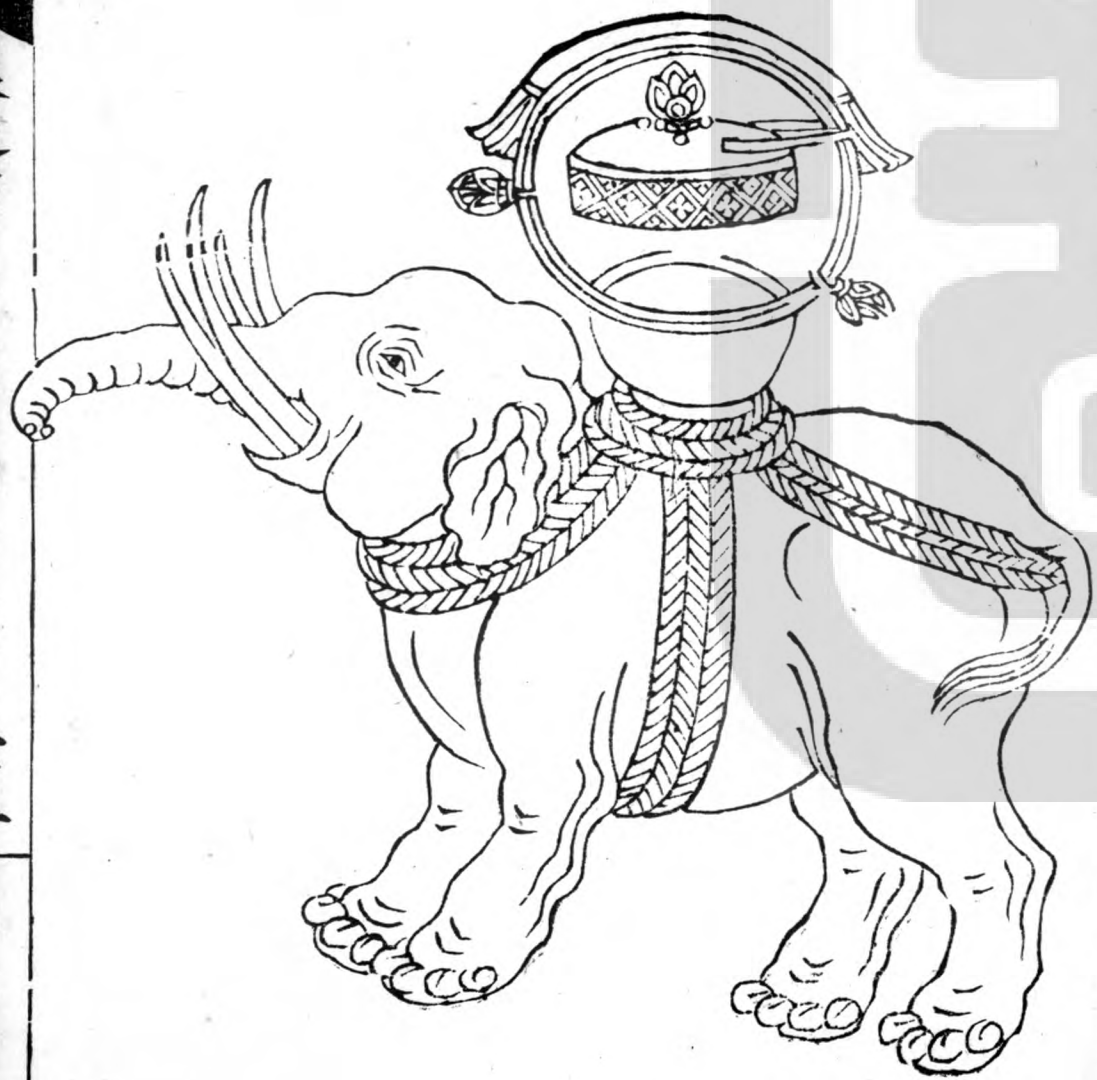
山尊夏后氏之尊也刻山雲形後世所造者重六斤四兩通足高九寸二分口徑六寸二分。

犧尊



犧尊周尊也。王肅注禮以犧象二尊並全刻牛象之形。鑿背為尊。後世所造者重一十四斤。通耳足高一尺一寸二分。耳高八分。身長一尺二寸二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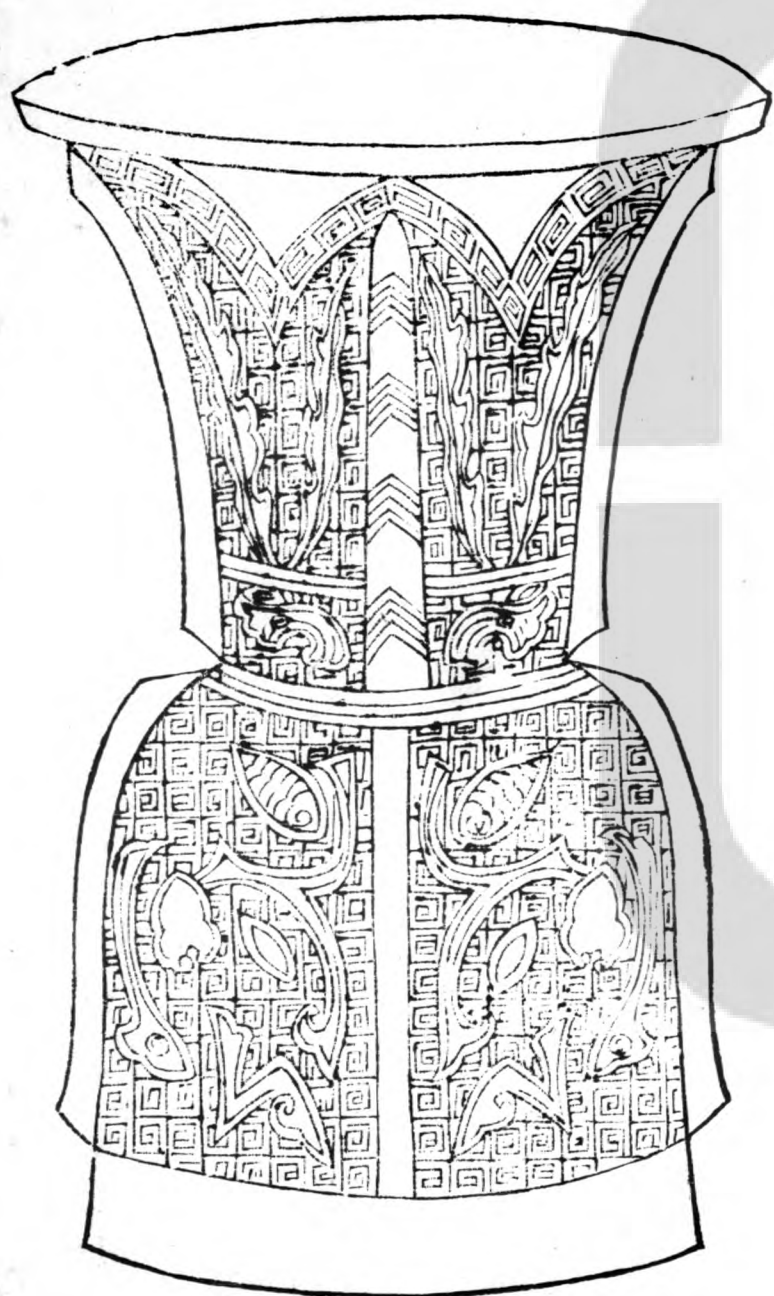
象尊





象尊亦周尊也。制與犧尊同。後世所造者  
 重一十五斤八兩。通足攀高一尺。身長一  
 尺六寸。

山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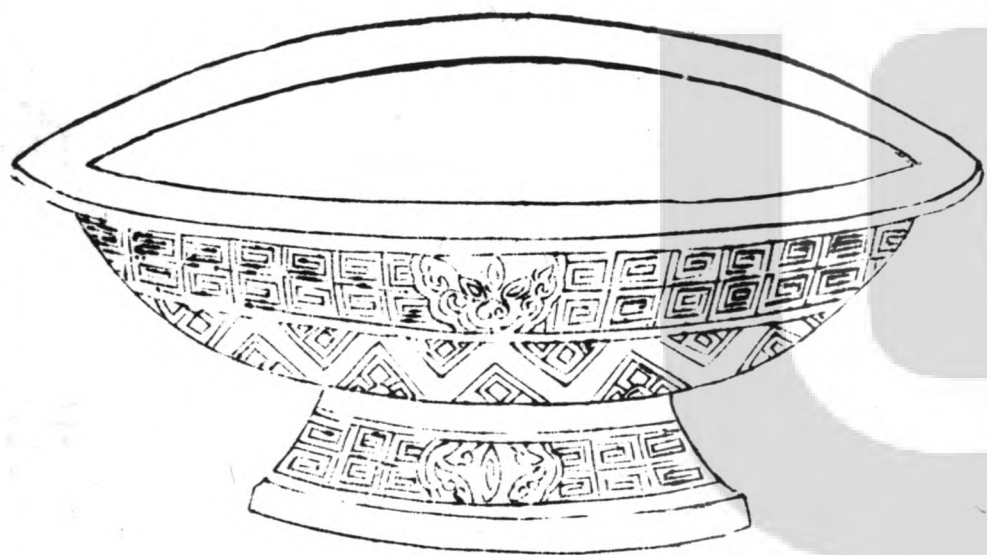
山罍。周禮司尊彝云。追享。朝享。其再獻用  
 兩山尊。注云山尊。山罍也。明堂位曰山罍。  
 夏后氏之尊。亦刻而畫之。為山雲形。按此  
 尊罍似為一器。然六尊之下皆有罍。又開  
 元禮宗廟春夏每室雞彝一。鳥彝一。犧尊  
 二。象尊二。山罍二。於罍上加一山字。故聶  
 氏據禮記爾雅。謂彝。罍。皆盛酒尊。後世  
 所造者。重六斤一十二兩。通足高八寸四  
 分。口徑六寸七分。

彝



彝古商制無舟。元用之於宗廟。又有所謂  
 彝盆者。副焉。蓋其舟也。重九斤八兩。通足  
 高六寸。口徑八寸。足徑八寸。

舟



大明集禮

卷之七

七



舟重一十斤。通足高四寸。口径一尺二寸五分。足徑七寸。

雞彝





舟



大明集禮 卷之七

三十一

筭彝



大明集禮 卷之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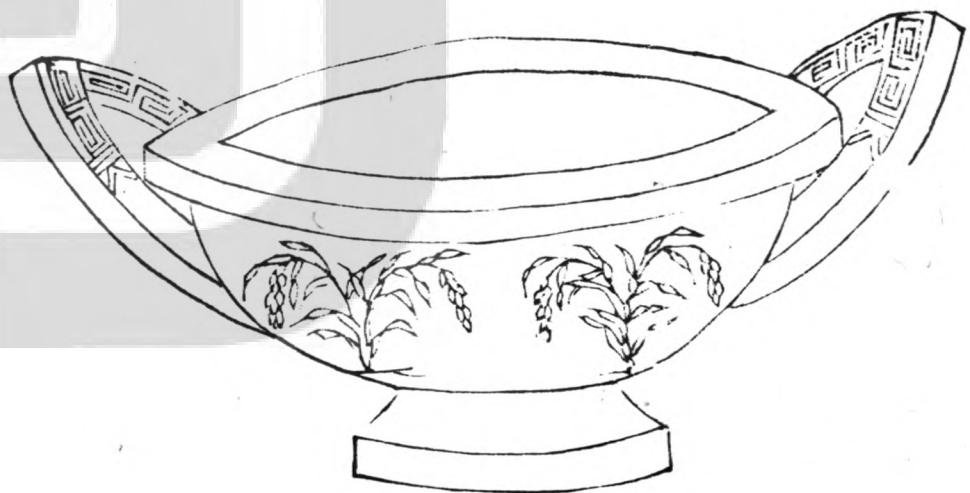
三十一

舟

大司馬禮

卷之七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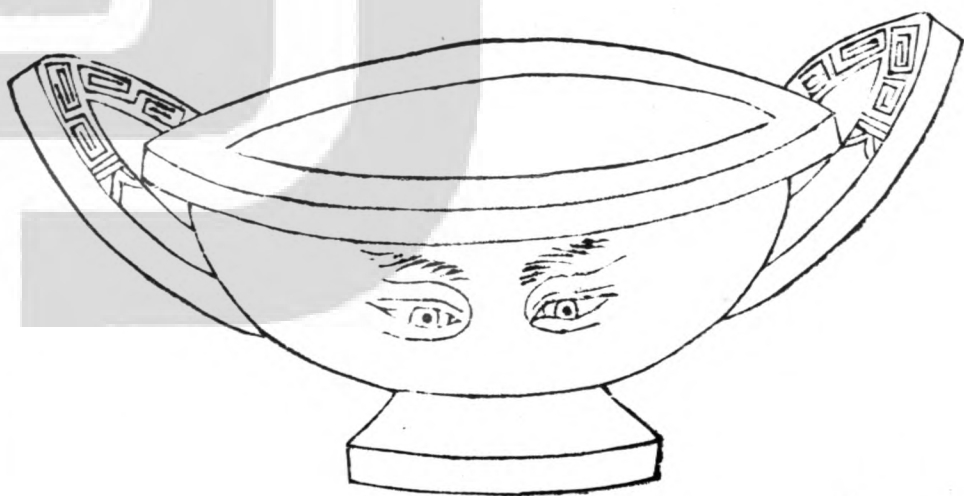


黄彝





舟



大正集禮

卷之七

五十九

鳥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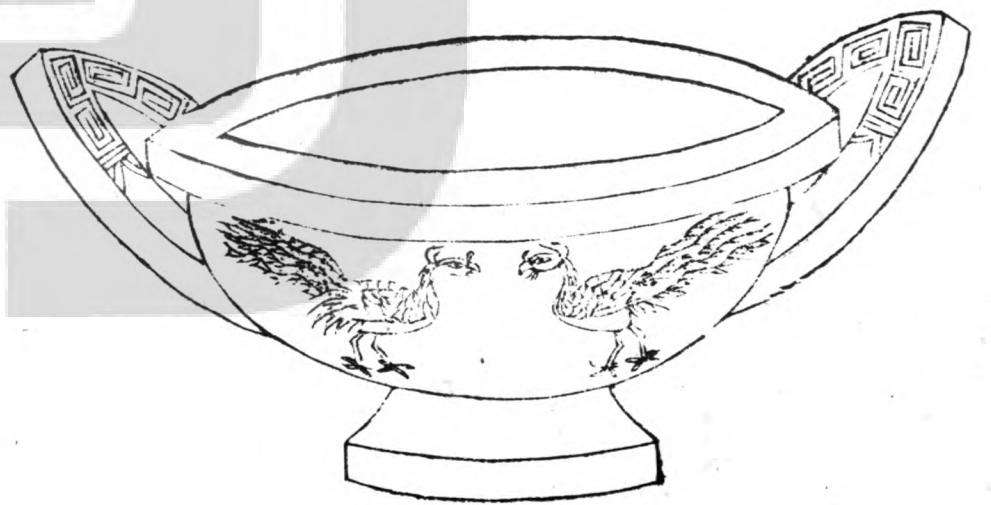


大正集禮

卷之七

五十九

舟



大明集禮

卷之七

雌彝



大明集禮

卷之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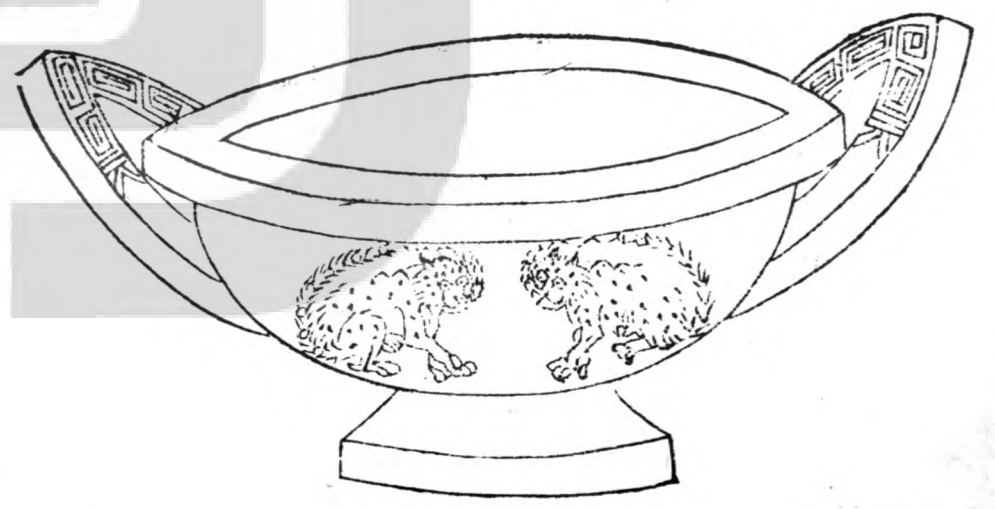
三十一



舟

大明身祿

卷之七



虎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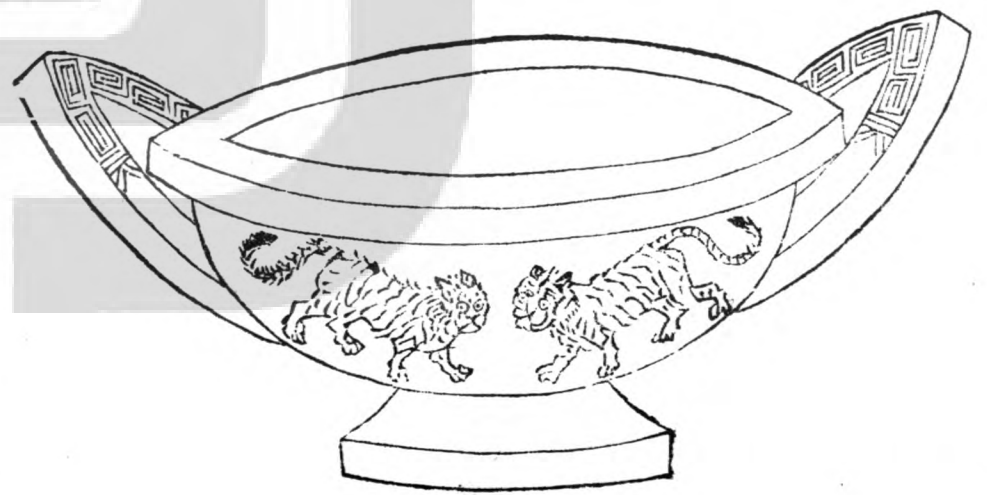
大明身祿

卷之七

三

舟

禮記卷之七



六彝之飾各畫本象。雖別其形容。容受皆同。重二十二斤。通足高一尺二寸。口腹徑一尺。足徑八寸以下。斝彝黃。鳥彝。雌彝。虎彝。尺度皆同。舟重一十五斤。通足高四寸。口径一尺五寸三分以下。五彝之舟皆同。



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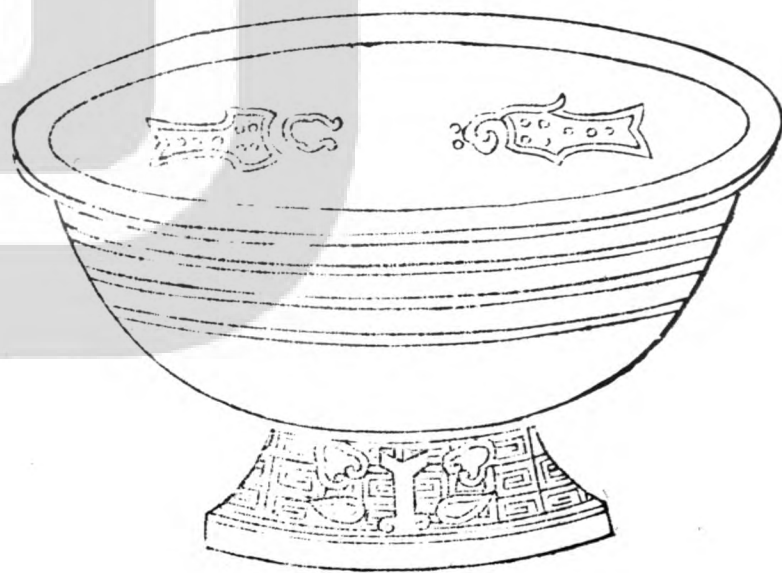


匜盥手澆水器也。孔義云似羹魁。柄中有道。可以沃水。公食大夫禮注。君尊不就洗。故設槃匜。天子飾以黃金。盖用博古圖夔匜之制也。

盤博古  
圖式



洗



盥盤承盥洗者棄水之器亦謂之洗重一  
十二斤通足高八寸口徑一尺六寸足徑  
六寸攝祀用之若  
天子親祀之槃宜取博古圖制。

九

卷之七

三



洗勺

洗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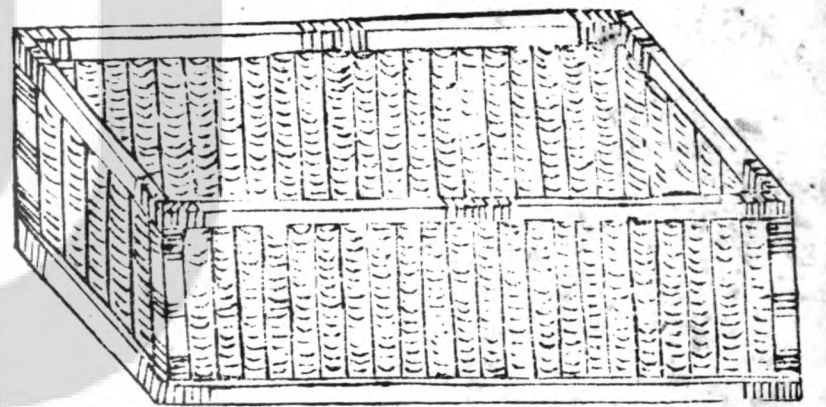
洗壘凡設水用壘重二十五斤。通足高一尺。口徑八寸八分。腹徑一尺四寸。洗勺受一升。為龍頭柄長二尺四寸。餘制並同爵勺。

篚

大明集禮卷之七

三十一

篚以竹為之。長三尺。廣一尺。深六寸。足高  
三寸。實勺爵。盛玉幣者以用之。



大明集禮卷之七

大明集禮卷之七



大明集禮卷之八

吉禮八

社稷篇

總敘

周制小宗伯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社稷之祀。壇而不屋。必受霜露風雨以達天地之氣。凡起大事。動大衆。必先告于社而後出。其禮可謂重矣。蓋古者天子社以祭五土之祗。稷以祭五穀之神。其制在乎中門之外。外門之內。尊而親之。與先

祖等。人非土不立。非穀不食。以其同功均利以養人。故祭社必及稷。所以為天下求福報功之道也。然天子有三社。為羣姓而立者曰太社。其自為立者曰王社。又有所謂勝國之社。屋之不受天陽。國雖亡而存之。以重神也。後世天子之禮。惟立太社。太稷以祀之。社皆配以勾龍。稷皆配以周棄。**漢**因高祖除亡秦社稷。立官太社太稷。一歲各再祠。光武立太社稷于洛陽。在宗廟之右。春秋二仲月及臘。一歲三祀。**唐**因隋制。並建社稷于含光門之右。

仲春仲秋二時戊日祭之。玄宗升社稷為大祀。仍以四時致祭。**宋**制每歲春秋二仲月及臘日祭之。**元**世祖營社稷于和義門內少南。以春秋仲月上戊致祀。

**國朝**建壇于宮城之右。春用二月上戊日。秋用八月上戊日致祭。若其歷代制度儀文之同異者詳具于左方。

配位

祭法。厲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農。能殖百穀。夏



之衰也。周棄繼之。故祀以為稷。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為社。蔡墨曰。共工氏有子曰勾龍。為后土。后土為社。稷由正也。有烈山氏之子曰柱。為稷。自夏以上祀之。周棄亦為稷。自商以來祀之。鄭康成以社為五土總神。稷為原隰之神。勾龍以有平水土之功。配社祀之。稷有播種之功。配稷祀之。王肅以社祭勾龍。稷祭后稷。皆人鬼也。非地神。二家之說不同。而鄭氏為優。故後世並以勾龍配社。周棄配稷。唐宋元及

**國朝** 皆同此制。

壇壝

**周**禮封人掌設王之社壝。注。壝謂壇及埆埆也。禹貢徐州貢土五色。以為社。禮記郊特牲曰。社祭土。而主陰氣也。君南鄉於北牖下。答陰之義也。北牖在社壇之北。以磚為之。高廣無定制。以黃泥飾之。韓詩外傳曰。天子之社。稷廣五丈。土五色。東方青色。南方赤色。西方白色。北方黑色。覆以黃土。象王者覆被四方。後世並用五色土。**前漢**社稷之制無



所致。**漢**方壇外有門牆而已。**唐**社稷壇廣五丈。稷壇如社之制。四面宮垣華飾。各依方色。面各一屋。三門。每門二十四戟。四隅皆連飾浮思。在南無屋。**宋**政和三年。儀禮局定太社壇廣五丈。高五尺。四出陛。社東稷西。四門同一壝。二十五步。壇飾各隨方色。覆以黃土。於大社壇內設北牖。以備親祠。南向。答陰之義。**元**制壇高五尺。方廣五丈。一面各五丈。東社西稷。兩壇相去約五丈。社壇用青赤白黑四色土。依方位築之。中實以常土。上一二尺覆以黃

土。四面當中。各設幔道。其廣一丈。亦各依方色。稷壇制如社壇。惟純用黃土。二壇於壝垣中。近南置之。周圍壝垣之牆高五尺。方廣三十丈。每方各置櫺星門三間。飾依方色。每門列戟二十有四。其外四周為外垣。南北闢二櫺星門。

**國朝**二壇坐南向北。社壇在東。稷壇在西。各闊五丈。高五尺。四出陛。五級。壇用五色土築。各依方位。上以黃土覆之。二壇同一壝。壝方廣三十丈。高五尺。用磚砌。四方開四門。各闊一丈。東門



飾以青。西門飾以白。南門飾以紅。北門飾以黑。周圍築以墻。仍開四門。南為櫺星門。北面戟門。五間。東西戟門各三間。皆列戟二十四。

### 瘞坎

爾雅云。祭地曰瘞埋。又鄭玄謂陰祀自血起。貴氣臭也。故凡祭地祇。則為瘞埋於神壇之壬地。方深取足容物。祭訖。置牲幣祝版饌物於其中。而埋之。又三禮義宗云。祭地以瘞血為先。然後正祭。故祭社稷瘞埋有二。始則瘞血以致陰祇。

至於禮畢。又以牲幣燔瘞為禮之終。**秦漢**之制

無所攷。**唐**制祭大社大稷。前二日為瘞坎。二於南門之內。稷壇西南。方深取足容物。北出陞。祭畢。皇帝就望瘞位。南向立。諸太祝各執篚進神座前。取幣齋郎以俎載牲體。并黍稷飯爵酒。置于坎。奉禮曰可瘞。培東西面各二人。實土半培。祝版則燔於齋所。**宋**制郊社。令開瘞坎。二於社稷壇。子階之北。壬地。南出陞。太常於降神樂止。先瘞血以歆神。乃賜胙。郊社令以黍稷脂祭藉。



以白茅束之。吏部侍郎率太祝執篚取玉幣祝用。藉以茅。以俎載牲體并黍稷飯爵酒置于坎。

**元**仍宋制

**國朝**用唐制。開瘞坎於稷壇西南。用磚砌。闊四尺。深四尺。降神樂止。先瘞血。送神樂止。執事官取祝幣牲饌置瘞坎。坎實半土。

社主

**周**禮。小宗伯立軍社。鄭氏注。社主用石為之。蓋以石者土地所生。最為堅實故也。惟社有主而

稷無主。又論語哀公問社於宰我。宰我對曰。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栢。周人以栗。朱子注曰。古者立社。各樹其土之所宜木以為主也。白虎通曰。社稷所以有樹。尊而識之。使民人望見敬之。又所以表功也。尚書逸篇曰。大社惟松。東社惟栢。南社惟梓。西社惟槐。**漢**高祖詔御史令豐治粉榆社。師古曰。以粉榆樹為神。因立名。蓋高祖里社也。平帝時立官稷。種穀樹。**唐**睿宗神龍中議立社主。韋叔夏等引鄭玄議以為社主用石。又



檢舊社主長二尺五寸。方一尺七寸。按韓詩外傳云。天子社方五丈。蓋以土是五數。故壇方五丈。其社主請准五數。長五尺。准陰之二數。方二尺。剡其上。以象物生。方其下。以象地體。埋其半。以根在土中。而本末均也。祭之時。設大社。大稷。勾龍。后稷。四神位版于壇上。**宋**初。祭社。稷正。配用神位版。太社又以石為主。其形如鍾。長五尺。方二尺。剡其上。培其下半。其中植槐。**元**制。石主與宋同。設神位版。用栗。素質。墨書。二壇各樹松。

於南陞之下。

**國朝**社主用石。高五尺。闊二尺。上微尖。半在土中。近南向北。祭時。惟稷與二配位。用神位版。

神席

**周**禮。司几筵。祭祀。席蒲筵。績純。加莞。席紛純。鄭氏注。莞。清堅。於鬼神宜。**唐**祭大社。大稷。設神位於壇上。四席皆以莞。**宋**制。社稷正位。席以藁秸。后土后稷位。席以莞。**元**制。神位四席皆以莞。緣以黑綾。裯褥如幣之色。用黑。方七尺四寸。



國朝設主於案不用席。

祭器

周禮春官凡祭祀社壇用大罍自秦漢以來祭社禮器無所攷見唐制正配位各籩十豆十簋簋各二銅俎各三正位各大尊二著尊二山罍一配位各設象尊二著尊二罍二皆加勺冪有爵坫宋制正配位籩豆各十有二俎四登一簋一簋一大尊五元制正配位俱用籩十豆十銅三簋二簋二俎五盤一毛血豆一爵一沙池一

玉幣篚一木枲一勺一正位各大尊山尊五在壇上有坫加勺冪為酌尊大尊二山尊二著尊二犧尊二象尊二壺尊二在壇下皆加冪設而不酌著尊犧尊山罍各二皆有坫加勺冪象尊壺尊山罍各二設而不酌皆有坫冪配位各象尊二著尊二犧尊二山罍二以為酌尊壺尊二山罍二設而不酌皆有坫冪

國朝社稷正配位皆用酒尊三加勺冪篚箱一籩豆各十銅三簋簋各二俎三爵坫一沙池一



盥盆一。

玉

周禮兩圭有邸以祀社稷。圭銳首象土生物。三禮圖註。玉人云。兩圭五寸有邸以祀地。此兩圭五寸亦宜於六寸。璧兩邊各琢出一圭。俱長二寸半。博三寸厚一寸。又牧人職註云。神州地祇玉。與牲幣同用黝色。有繅藉瘞玉二。色與玉同。唐社稷用玉。兩圭有邸五寸。宋同唐制。元制每歲春秋祈報太社太稷各用黝圭一。并繅藉瘞

玉一。以黝石代之。

國朝禮神之玉。用兩圭有邸。

幣

周官牧人。陰祀用黝牲。毛之。黝黑也。祭社稷幣同牲色也。又肆師次祀用牲幣。註次祀謂社稷。漢文十三年。詔廣諸祀壇場珪幣。唐社稷幣以玄色。用黑繒。四各長一丈八尺。宋元及

國朝皆同唐制。

祝



唐制。祝版用楸。長二尺四寸。闊一尺二寸。厚一分。其祭大社。祝文曰。惟某年月日。嗣天子某。敢昭告于大社。維神德兼博厚。道著方直。載生品物。含弘庶類。謹因仲春。祇承常禮。敬以玉帛。一元大武。柔毛。剛鬣。明粢。鄉合。鄉其嘉蔬。嘉薦。醴齊。備茲禋瘞。用伸報本。以后土。勾龍氏。配神作主。尚享。配位。祝文曰。維年月日。皇帝某。敢昭告于后土氏。爰茲仲春。揆日維吉。恭修常祀。薦于太社。維神功著水土。平易九州。昭配之義。實惟

通典。謹以制幣。一元大武。柔毛。剛鬣。明粢。鄉合。鄉其嘉薦。醴齊。陳于表位。作主侑神。尚享。祭大稷。祝文曰。惟神播生百穀。首茲八政。用而不匱。功濟萌黎。謹以某物。式陳瘞祭。備修常禮。以后稷。棄配神作主。尚享。配位。祝文曰。敢昭告于后稷氏。爰以仲春。式揀吉辰。敬修常禮。薦于太稷。維神功叶稼穡。闡修農政。允茲從祀。用率舊章。餘同后土氏。宋祭大社。祝文曰。維年月日。嗣天子某。敢昭告于太社。伏以維土與穀。神實司之。



九日集禮 卷之八  
壇壝崇成于國之右。嚴恭禋祀。祇薦忱誠。茲率  
典彝。尚祈歆懌。謹以玉帛。牲齊粢盛庶品。恭陳  
明薦。以土正勾龍氏配神作主。尚享。太稷文同。  
配位勾龍氏文曰。惟神配食社稷。利養羣生。分  
命薦誠。惟祈昭答。謹以量幣牲齊粢盛庶品。恭  
陳明薦。作主侑神。尚享。配位后稷氏辭同。元祭  
社祝文曰。維年月日。嗣天子謹遣某官某。敢昭  
告于太社之神。惟神承天有慶。載物無私。品類  
咸亨。萬世永賴。謹以玉帛。一元大武。柔毛。剛鬣。

明齊鄉合鄉筭嘉蔬嘉薦醴齊備茲禋瘞用伸  
報本。以后土勾龍氏配神作主。尚享。配位文曰。  
惟神功平水土。德著神明。祇率舊章。昭配典祀。  
謹以制幣。一元大武。柔毛。剛鬣。明粢。鄉合鄉筭  
嘉蔬嘉薦醴齊。陳于表位。作主侑神。祭稷文曰。  
惟神寔司稼穡。普濟黎萌。百穀用成。羣生成遂。  
謹以某物式陳瘞祭。備修常禮。以后稷棄配神  
作主。尚享。配位文曰。惟神播時百穀。粒我蒸民。  
維是薦禋。寔允昭配。餘同勾龍氏。



國朝洪武元年八月十日祭社文曰惟神厚載  
 功深資生德大涵宥庶品造化斯成謹以仲秋  
 祇率常禮敬以牲幣嘉薦醴齊備茲禋瘞用伸  
 報本以后土勾龍氏配神作主尚享后土氏文  
 曰爰茲仲秋揆日維吉恭脩常禮薦于太社維  
 神水土平治永賴其功載稽典彝禮宜昭配謹  
 以牲幣嘉薦醴齊陳于表位作主配神尚享祭  
 稷文曰惟神嘉種生成明粢維首帝命率育立  
 我烝民敬以牲幣嘉薦醴齊式陳瘞祭備修常  
 禮以后稷棄配神作主尚享后稷氏文曰爰以  
 仲秋揆日維吉恭脩常禮薦于太稷維神勤農  
 務本政成稼穡生民立命萬世之功謹以牲幣  
 嘉薦醴齊陳于表位作主配神尚享

牲

周禮王制天子祭社稷用太牢書曰乃社于新  
 邑羊一牛一豕一是皆用太牢也地官牧人陰  
 祀用黝牲毛之春官太宗伯以血祭祭社稷漢  
 高祖立太社太稷歲各祠以太牢後漢仲春仲



秋及臘。一歲三祠皆太牢。**隋**仲春仲秋吉戊各祀以太牢。色用黑。**唐**初用太牢。玄宗開元十九年。停牲牢。惟用酒脯。後仍用太牢。**宋**神宗元豐中。詳定禮文所言。周禮以血祭社稷。血者陰幽之物。所謂本乎地者。親下。各從其類。是以類求神之意也。請祭社稷以牲為始。又言王制。天子社稷皆太牢。今用少牢。殊不應禮。請於羊豕之外。加以角握牛二。詔從之。高宗南度。用羊豕。元制牛一。其色黝。其角握。有副。羊豕各四。

**國朝**

正配四位。各用犢一。羊一。豕一。

酒齊

**唐**

制。太社太稷醴齊實於大罍為上。盎齊實於

著尊次之。清酒實於罍為下。配座之尊亦如之。

齊加明水。酒加玄酒。各實於上尊。**宋**制。每壇每

位。泛齊實於太尊。醴齊實於山尊。盎齊實於著

尊。醴齊實於犧尊。沈齊實於象尊。又各以一尊

實明水。壺尊三實玄酒。三實三酒。明水玄酒皆

在上。**元**制。正位泛齊實於太尊為上。醴齊實於



大明集禮 卷之八  
著尊盞齊實於犧尊。醴齊實於象尊。沈齊實於壺尊。三酒實於山罍。配位汎齊實於著尊為上。醴齊實於犧尊。盞齊實於象尊。醴齊實於壺尊。三酒實於山罍。凡齊之上尊實以明水。酒之上尊實以玄酒。皆以上醞代之。

**國朝**

社稷正配位酒尊皆實以醴齊盞齊事酒。

梁盛

禮記郊特牲曰。唯社丘乘共祭盛。注謂稷曰明梁。在器曰盛。大夫以下無籍田。故丘乘之民共

之。若天子祭社。則自用籍田之穀。**秦漢**以下唯

**梁陳**梁盛以六飯。粳以敷。稻以牟。黃梁以簠。白

梁以簋。黍以瑚。梁以璉。自**唐**以至**宋元**皆用簠

二簋。二實以黍。稷。稻。梁。

**國朝**制同唐宋。

籩豆之實

**唐**制正及配位籩實以石鹽。乾魚。乾棗。栗。黃。榛。

子。菱。芡。鹿脯。白餅。黑餅。豆實以韭。菹。醢。醢菁。菹。

鹿醢。芹。菹。兔醢。筍。菹。魚醢。脾。析。菹。豚。拍。簋。實以



黍稷簋實以稻粱登實以大羹鉶實以肉羹凡祀

神之物有當時所無者則以時物代之可也。**宋**制籩實以菱芡栗鹿

脯榛實乾桃乾榛乾棗形鹽魚鱠糗餌粉飧登

實以大羹鉶脂鼎實以和羹盤以奉毛血簋實

以黍稷簋實以稻粱豆實以芹筍葵菁韭醢食

魚醢豚拍鹿麇醢醢糝食兔醢**示**制籩實以乾

榛棗形鹽魚鱣鹿脯榛乾桃菱芡栗豆實以芹

筍葵菁韭魚醢兔醢豚拍鹿麇醢醢簋簋實以

黍稷稻粱鉶實以和羹。

**國朝**籩則實以鹽藁魚棗栗榛菱芡鹿脯白黑

餅豆實以韭菹醢醢菁菹鹿醢芹菹兔醢筍菹

魚醢脾析豚拍簋簋實以黍稷稻粱鉶以肉羹

### 樂舞

**周**禮大司樂乃奏大簇歌應鐘舞咸池以祭地

示鼓人以靈鼓鼓社祭舞師教悛舞帥舞師而

舞社稷之祭祀**漢**至武帝時有十九章之歌**唐**

初樂用姑洗之均三變至玄宗時用函鍾之均

八變迎神奏順和之樂文舞八成升壇作泰和



之樂。奠玉幣。登歌作肅和之樂。俎入作雍和之樂。酌獻及飲福。皆奏壽和之樂。初獻畢。文舞出。作舒和之樂。出訖。武舞入。作舒和之樂。六成止。徹豆。作順和之樂。一成。**宋**制。皇帝入門。升降行止。宮懸作儀安之樂。迎神。作寧安之樂。示本昭德之舞。八成。奠玉幣。登歌作嘉安之樂。進俎。宮懸作豐安之樂。酌獻。大社正位。登歌作欽安之樂。配位。作徹安之樂。大稷正位。作阜安之樂。配位。作明安之樂。初獻畢。文舞退。武舞進。宮懸作

文安之樂。亞獻。作虔安之樂。殖福報功之舞。終獻。樂舞同亞獻。皇帝飲福。宮懸作賚安之樂。徹豆。登歌作咸安之樂。送神。宮懸作寧安之樂。一成止。**元**制。樂用登歌。

**國朝**親祀大社。稷迎神。奏廣和之曲。奠玉幣。奏肅和之曲。進俎。奏凝和之曲。初獻。奏壽和之曲。武功之舞。亞獻。奏豫和之曲。文德之舞。終獻。奏熙和之曲。文德之舞。徹豆。奏雍和之曲。送神。奏安和之曲。望瘞。奏時和之曲。盥洗。升降。俱不用



樂

祭服

周禮司服。王祭社稷則絺冕。注絺冕謂刺粉米無畫也。其衣一章。裳二章。凡三也。漢武帝祀后土祠衣皆尚黃。唐制天子親祀服繡冕。宋制如之。元制服袞冕。

國朝親祭服袞冕。

職掌人員

唐制尚舍直長掌施大次。尚舍奉御掌鋪御座。

衛尉掌設文武侍臣次。太樂令掌設官懸樂。右校掌清掃內外為瘞坎。奉禮掌設御位。奉禮郎守之。又設御望瘞位。又設祭官公卿諸執事官并御洗位。光祿卿掌省饌。太官令掌割牲。祝史以豆取毛血。太史令郊社令掌設神座。郊社令良醞令掌實尊壘玉幣。太官令掌實籩豆簠簋。謁者贊引各引祭官。通事舍人分引從祭文武羣臣。司空行樂懸。博士引太常卿。太常卿引皇帝。殿中監進圭。協律郎作樂。侍中進玉幣。司徒



奉俎。太祝讀祝。太尉亞獻。光祿卿終獻。**宋**制太宰讀誓於朝堂。刑部尚書蒞之。少宰讀誓於太廟。刑部侍郎蒞之。殿中監掌設大小次。儀鸞司掌設文武侍臣行事陪祠官次。及饌幔。郊社令掃除壇上下。開瘞坎。大晟陳登歌樂。設宮架。立舞表。太常掌設神席。奉禮郎禮直官掌設皇帝位版。及飲福望座位。贊者掌設亞終獻位。光祿陳牲。陳禮饌。太常設省牲省饌位。司尊彝掌設盪豆簠簋尊坫。盥洗爵洗位。郊社令。太史官屬

升壇設位版。太府卿少府監陳玉幣。光祿實盪豆簠簋。太官令實俎。良醞令實尊。太常設燭。及揖位。太司樂行樂架。禮部尚書視滌濯。太宰申視滌濯。禮部尚書侍郎省牲。光祿卿光祿丞廵牲。及牽牲詣厨。禮部尚書省鼎鑊。祗濯溉。太官令掌割牲。祝史取毛血實於盤。樂正帥工人二舞。通事舍人掌分引陪祠官文武官就位。御史糾察不如儀者。符寶郎陳寶。禮儀使導皇帝行事。殿中監進圭。少監副之。協律郎作樂。太常瘞



血禮部侍郎視饌腥熟之節。戶部兵部工部尚書掌奉俎并徹俎。舉冊官舉祝讀祝官讀祝。禮直官太常博士引亞終獻官。禮部尚書徹籩豆。吏部侍郎掌以玉幣祝冊饌物置瘞坎。元制初獻亞獻終獻官各一。司徒一。太常卿光祿卿太社令司天監光祿丞太樂令太官令良醞令廩儀令太社丞各一。監察御史監禮博士各二。奉禮郎一。協律郎二。司尊壘二。奉爵官一。太祝七。祝史四。盥洗官爵洗官各二。巾篚官四。贊者一。

禮直官三十。助奠官二。剪燭官二。與祭官九。太樂丞一。司香二。司天生二。禮直管勾一。清道官二。齋郎七十。太樂登歌樂工五十一人。

**國朝**

親祀太社太稷設

大次

皇太子幙次官二人。設百官幕次官四人。設燎明燭官四人。協律郎二人。撰祝書祝官一人。掃除壇場官二人。掌祭官二人。掌設省牲位并牽牲割牲官二人。掌鼎鑊候視滌漑官一人。牽牲



十人。贊省牲禮官一人。設

御位

東宮位官二人。設文武陪祀諸執事版位官一人。捧玉幣。徹豆。兼捧幣。饌官八人。司盥洗。爵洗官二人。司尊官二人。執爵官四人。司香官二人。瘞毛血官二人。讀祝官一人。捧祝官一人。贊禮二人。通贊禮生二人。引文武二班陪祀官四人。監禮御史二人。導駕官六人。導引

東宮官四人。奏禮官一人。進福酒官一人。割胙進胙官一人。受胙官一人。舉飲福案官二人。掌瘞坎實土官二人。

陳設

唐制。開元禮前祭。尚舍直長設大次於社宮西門之外。尚舍奉御陳御座。衛尉設文武侍臣次。太樂令設宮懸之樂於壇北。設十二罇鍾於編懸之間。各依辰位。樹靈鼓於南懸之內。植建鼓於四隅。置祝敵於懸內。設歌鍾歌磬各於壇上。



其匏竹者各立於壇下。奉禮設御位北門之內。南向。又設望瘞位西門之內。南向。設御史位於壇上。設諸執事官。三師文武官使人蕃客位。設酒尊位於壇上。設御洗并亞終獻洗位各於社稷壇之西北。南向。各設玉幣之筐於壇上尊坫之所。太史令郊社令設社稷神座各於壇上。近南北向。設后土氏神座於社座之右。后稷氏神座於稷座之左。太官帥進饌者實諸盞豆簠簋。文舞入陳於懸內。武舞立於懸北。太祝設饌於

神座前。宋制祭前殿中監設大次於西神門內。小次於子階之西。儀鸞司設文武侍臣次於大次之前。又設行事陪祠官宗室有司次并饌幔於西神門外。大晟陳登歌之樂於壇上。設宮架於北墉之北。立舞表於鶯綴之間。太常設神位席奉禮郎禮直官設皇帝位版。及飲福位望瘞位於壇下。贊者設亞終獻次於小次之北。又設大禮使以下尚書侍郎御史并諸執事陪祠文武官位。光祿陳牲并禮饌於西神門外。太常設



省牲位於牲東。禮饌位於饌南。禮部設祝冊案於神位之右。司尊彝設籩豆簋簠尊坫之位。又設正配位。籩豆簋簠盤俎各一。於饌幔內設御洗亞終獻爵洗盥洗於本位之北。罍篚各設於左右。郊社令與太史官屬設社稷正配位於壇上。太府卿少府監陳玉幣於篚。太常設燭於神位前。又設揖位於西神門外。所司陳異寶嘉瑞及伐國之寶於宮架之北。東西相向。符寶郎奉寶陳於宮架之南。**元**制設三獻以下行事執事

官次於齋坊之內。及設饌幔四於西神門外。設兵衛各以方色。器服守衛壇門。太樂令設登歌之樂於兩壇。匏竹者位於壇下。司天監太社令設社稷正配神座於壇上。奉禮郎設三獻官位於西神門內。又設司徒御史博士并諸執事官位。又設牲榜於西神門外。設禮饌於牲東。禮部設板案各於神位之側。奉禮郎設玉幣於酌尊所。每位設籩豆簋簠鉶俎尊壘之位。玉置于匣。幣實于篚。各置于神座。太常設燭於神座前。祝



史取牲血置于饌幕。又取瘞血置于盤。太官載羊豕于俎。太祝奠于神座。立茅苴于沙池。

**國朝**

前祭二日。有司掃除壇上下。開瘞坎。洒掃

齋次饌室神厨設

大次于北門內。

皇太子幕次於

大次之右。前祭一日。設省牲位於北門之外。設樂懸於壇下之北。執事拂拭社主。設后土氏配位於社壇之東。西向。設太稷神位於稷壇之南。

正中。設后稷配位於稷壇之西。東向。正配每位各設十籩於神位之左。十豆於神位之右。簠簋各二。登釗各三。於籩豆之間。俎三。於簠簋之前。香燭案於俎前。爵坫沙池於香案之前。祝版位於神位之右。正位尊四於壇之側。社在東。稷在西。配位各四尊次之。玉幣篚位於酒尊之北。爵洗位於稷壇之東北。

御洗位於爵洗位之北。

御位於兩壇北之正中。



皇太子位於

御位之右。稍後。文武陪祭官位於

御位之後。文東武西。讀祝官位於神位之右。導

駕及奏禮官六人位於

御位之左右。稍前。東西相向。御史二人位於兩

壇下之東西。贊禮二人位於壇南。承傳二人位

於贊禮之北。引班四人於陪祭官之左右。俱東

西相向。協律郎二人於樂懸之東西。樂生位於

懸前。舞生位於懸後。司尊。司洗。司爵。捧幣。各於

其所望。瘞位於壇之西北。

### 齋戒

按社稷齋戒。周十日。漢唐七日。散齋四日。致齋

三日。宋十日。散齋七日。致齋三日。元三日。散齋

二日。致齋一日。

**國朝**齋戒之日。如唐制。其歷代誓戒之辭。則見

于祀天篇。



大明集禮

卷之八

十四

大明集禮卷之八

